

证券代码：400060

证券简称：高能 5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高能时代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高能时代在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以短信、电子邮件、电话落实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公司董事长王仪女士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董事 8 人，为王仪女士、王宏先生、毛澜波先生、张冀颖女士、关晓磊先生、张华山先生、王玉亭先生、林越西先生委托王玉亭先生代为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按照相关规定要求，董事会拟定了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全文及年度报告摘要。同意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全文及年度报告摘要，并将该议案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将该议案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为2,128.28万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128.28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981.54万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853.26万元。公司未能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7 年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详见同日披露的《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将该议案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整、合理及有效，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能够较好地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能够确保公司所属财产物资的安全、完整；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和披露信息，确保公开、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拟定了公司 2017 年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意对外报出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七、审议通过《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按照相关规定要求，董事会拟定了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意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重新上市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退市公司重新上市实施办法》深证上（2012）423 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向深圳证券所申请公司股票重新上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申请公司股票重新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申请股票重新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以下称“本次重新上市”)有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新上市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实施本次重新上市的决议、制定和实施本次重新上市的具体方案；
- 2、签署、修改、呈报、接收、执行与本次重新上市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
- 3、向有关部门办理与本次重新上市等相关的申报事宜及相关程序性工作；
- 4、聘请本次重新上市的保荐机构和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并签署聘用或委托协议，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 5、与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深圳证券交易所就本次重新上市事宜进行沟通；
- 6、全权组织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关于本次重新上市的反馈意见、问询函等；
- 7、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及市场的具体情况，调整并最终确定本次重新上市的有关事宜；
- 8、根据本次重新上市的具体情况和监管机构的要求，修订、制定包括公司章程在内的相关内部治理制度；

9、办理与本次重新上市相关的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股份登记、主管部门及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

10、办理本次重新上市的其他相关事宜。

上述事项的授权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全部办理完毕之日止。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附条件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鉴于公司申请股票重新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规定，公司将在股票重新上市获准后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申请股票重新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规定，公司将在股票重新上市获准后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保障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条件成就时全权办理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公司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2、签署、修改、呈报、接收、执行与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办理本次终止挂牌的各项手续；

3、与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就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重新上市事宜进行沟通和磋商；

- 4、办理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股份转登记；
- 5、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其它事项。

上述事项的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且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同意公司股票重新上市的决定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全部办理完毕之日止。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召开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另行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高能时代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